

汕头市自然资源局金平分局

汕自然资金公示[2022]120号

关于汕头市升达混凝土有限公司莲山采石场采 矿权延续完成登记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第三条及《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》第三条、第七条等有关规定，汕头市升达混凝土有限公司莲山采石场延续于2022年12月28日完成登记，予以发证，现予公告。

汕头市自然资源局金平分局

2022年12月28日

